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竞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崇左市荣军优抚医院/广西隆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可视音乐干预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慧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1412万元，资产总额为101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麻醉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德尔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7人，营业收入为48846万元，资产总额为2380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西南宁安刊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23日